

# 公 示

我公司 2021 年投资 7600 万元对两条熟料生产线进行 NO<sub>x</sub> 超低排放 SCR 脱硝 EPC 工程改造，其中 2 号熟料生产线自 2021 年 6 月至 2022 年 2 月进行技改，2022 年 3 月 10 日、12 日由江苏新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根据监测数据显示，改造后氮氧化物排放浓度能达到 50mg/m<sup>3</sup>以下，已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完成验收（验收意见附后）。

公示时间：2022 年 4 月 18 日至 2022 年 4 月 25 日

徐州市龙山水泥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18 日



# 徐州市龙山水泥有限公司熟料生产线 NO<sub>x</sub> 超低排放 SCR 脱硝 EPC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2022 年 4 月 15 日，徐州市龙山水泥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徐州市龙山水泥有限公司熟料生产线 NO<sub>x</sub> 超低排放 SCR 脱硝 EPC 工程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并成立了验收工作组。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水泥工程脱硝工程技术规范》，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以下意见：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贾汪区江庄镇黄山村北徐州市龙山水泥有限公司厂区的西北侧，熟料生产线脱硝系统 SCR 脱硝 EPC 升级改造，NO<sub>x</sub> 浓度降低至 50mg/m<sup>3</sup> 以下，氨逃逸≤5mg/m<sup>3</sup>，达到超低排放标准。

### （二）环评审批情况及建设过程

本项目于 2021 年 6 月 10 日取得了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证号：贾行审备（2021）144 号。本项目于 2021 年 6 月动工，2022 年 2 月完成主体工程及配套设施建设，同月开始调试。目前，本项目实际运行能力已达到设计规模 80% 以上，主体工程及环保治理设施运行正常，验收监测条件，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项目竣工后需要进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受徐州市龙山水泥有限公司的委托，江苏新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工作。

### （三）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包括：徐州市龙山水泥有限公司熟料生产线 NO<sub>x</sub> 超低排放 SCR 脱硝 EPC 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评审批部门规定的建设内容及各项环境保护措施。

徐州市龙山水泥有限公司委托江苏新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0 对本项目的废气进出口、氨逃逸以及与在线监测的比对等排放现状进行了现场监测。



## 二、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 1、建设要求

(1) 实施烟气脱硝改造，拟通过新建烟气脱硝设施，满足  $\text{NO}_x \leq 50\text{mg}/\text{m}^3$  限值要求，氨逃逸  $\leq 5\text{mg}/\text{m}^3$ ，脱硝效率  $\geq 87.5\%$ ，进一步改善水泥厂及周边地区的空气环境质量。

### 2、现场核查和验收监测情况

(1) 本项目进口  $\text{NO}_x$  浓度在线监测仪器监测值为  $585\text{mg}/\text{m}^3$ ，监测数据为  $661\text{mg}/\text{m}^3$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数据误差在合理范围内。

(2) 本项目出口  $\text{NO}_x$  浓度在线监测仪器监测值为  $25.69\text{mg}/\text{m}^3$ ，监测数据为  $26\text{mg}/\text{m}^3$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数据误差在合理范围内。

(3) 本项目氨逃逸浓度在线监测仪器监测值为  $0.9\text{mg}/\text{m}^3$ ，监测数据为  $0.935\text{mg}/\text{m}^3$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数据误差在合理范围内。

(4) 经测算，本项目脱硝效率为  $\geq 90\%$ ，达到预期效果。

## 三、验收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水泥工程脱硝工程技术规范》，验收工作组认为“徐州市龙山水泥有限公司熟料生产线  $\text{NO}_x$  超低排放 SCR 脱硝 EPC 工程项目”建设地点、建设规模及内容、污染防治措施等符合相关要求，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徐州市龙山水泥有限公司熟料生产线  $\text{NO}_x$  超低排放 SCR 脱硝 EPC 工程项目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本次工程项目采购设备技术先进，自动化程度高，脱硝系统性能良好，满足超低排放控制要求。

## 五、后续要求

1、进一步加强生产和环境管理，定期维护环保设施，完善环保设施运行记录，做到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定期进行环境自行监测并主动进行信息公开，严格按照相关环保管理规章制度进行环保管理及运行。

徐州市龙山水泥有限公司

2022年4月15日

